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

2012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监事会 201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2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2012 年 1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公司 2009 年—2011 年财务报表的议案》共两项议案。

2、2012 年 2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确认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共五项议案。

3、2012 年 7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因政府用地规划调整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4、2012 年 8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转存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5、2012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

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建设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的议案》共两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还出席或列席了公司的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听取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充分了解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保证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二、监事会对 201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2 年度，公司监事会出席或列席了公司的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听取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充分了解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运行良好，201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 2012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投项目的部分调整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的意见

通过对公司 2012 年度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重大资产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在制度中对关联交易需遵循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以及关联交易、关联人认定、审查和决策程序等均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 2012 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阅，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度工作计划

2013 年，监事会成员将紧紧围绕公司 2013 年的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坚持原则，公平、公正办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好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进一步加大监督力度，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强化资金的控制及监管，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我们将尽职尽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

特此报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4 月 12 日